证券代码：600354　证券简称：敦煌种业　公告编号：2024-030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5%以上股东江苏融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融卓")持有公司41,898,9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4%。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江苏融卓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556,041.6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

本次减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江苏融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江苏融卓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1,898,959	7.94%	非公开发行取得：41,898,95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江苏融卓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10,556,041.6股	不超过：2%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556,041.6股	2024/8/14～2024/11/13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江苏融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24-044

物产中大 关于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十届三次董事会，2022年9月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2022-2024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内容详见2022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2年12月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TDF157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

2024年07月18日，公司发行了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如下：本次发行为永续中期票据，期限3+N年，即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名称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简称	24物产中大MTN002
代码	102483114	期限	3+N年
起息日	2024年7月22日	兑付日	2099年12月31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
发行利率	2.32%	发行价格	100.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50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公告编号：2024-049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包括：公司工程项目的前期投入、支付生产经营费用及偿还短期债务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披露的《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将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三、其他情况说明

经公司初步核查，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存在1个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的情形，冻结金额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4%，涉及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采取相关有效法律措施，尽快妥善解决上述账户资金被冻结事宜，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4-07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九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截至2024年7月23日，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公司" "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八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根据《上市规则》第9.1.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公司股票将不进入退市整理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截至2024年7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5元，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八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第9.2.4条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

2024年7月1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7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2024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024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024年7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024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2024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2024年7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八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面值退市的第九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7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3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2022年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5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华铁股份"变更为"ST华铁"。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情形仍未消除，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需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华铁"，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0976，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不停牌。

一、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资金紧张，流动性短缺，公司及子公司多笔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违约，另有一些金融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债务申请提前到期，多家金融机构提起诉讼或仲裁，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38个银行账户(基本户、一般户及定期存款户)被司法冻结，被冻结的公司银行账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账号所属主体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截至披露日被冻结余额(单位：元)
1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市北支行	802750200305466	一般户	8,807,428.30
2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223404140204	基本户	2,594,281.79
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深圳支行	8000040260201401	单位定期存款	2,460,000.00
4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西城支行	37001816301050154974	基本户	1,552,660.62
5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菏泽分行	25810078801300002188	一般户	84,793.51
6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57687	一般户	10,856.80
7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农商银行市北第二支行	9020102540242050002359	一般户	8,018.12
8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56598	一般户	4,662.53
9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大街支行	755928361610402	一般户	4,199.82
1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23830078801100000067	一般户	2,636.72
1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3803027319200719244	一般户	2,438.01
1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77150122000010542	一般户	1,877.93
1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大街支行	755928361610629	一般户	1,735.08
1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平平市支行	400001040006185	一般户	1,665.55
15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高新区支行	37101006101052501602	一般户	1,411.29
16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69030155300001765	一般户	1,403.41
17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0151310258	一般户	1,271.05
18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6918110666	一般户	1,036.28
19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营业部	522010100101024953	一般户	989.28
2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车公庄支行	9550880018286200184	一般户	982.82
2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深圳支行	8000040260001801	一般户	847.79
22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213004115460	基本户	618.87
2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里屯支行	8110701012902222487	一般户	361.84
24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工行青岛城阳支行营业部	3803027319200782795	一般户	359.59
25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总行	802010201663758	一般户	349.00
2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开平支行	648357748788	基本户	312.59
27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69030078801200001079	一般户	286.12
28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松岭路支行	38260188000065791	一般户	215.69
29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66530	一般户	209.00
30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市北支行	802750200389656	一般户	117.52
3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	75110188000141441	一般户	92.48
3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202305684	一般户	88.55
3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江门分行营业部	8110901011400795832	一般户	81.05
3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开平卫东(曙光东路)支行	663970619150	一般户	16.48
3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2011000264000188	一般户	5.38
3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55928361610203	一般户	5.37
3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23830078801300000066	一般户	–
38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开平支行	727670674407	一般户	–
	合计			–	15,548,316.23

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账户被冻结金额合计1,554.83万元。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公司无法通过银行账户及时收取货款，对公司的资金运营、经营管理等造成了重大影响。在被冻结账户解除冻结之前，公司尚不能排除后续或其他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

2、公司预计短期内无法解决金融机构债务逾期事项，且未来或因债务逾期、债务提前到期问题面临更多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公司被冻结的部分银行账户属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触及《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规定的需对公司股票交易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1、公司将努力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积极与债权人、法院等进行沟通，寻求解决方案，争取获得债权人的理解与支持。并将持续关注账户被冻结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努力维持业务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风险提示

1、因债务逾期，公司可能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债务逾期事项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或可能存在因债务逾期、资金紧张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冻结、资产被查封等进一步扩大、生产停滞或交付延迟、被申请破产重整或清算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7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3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2022年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5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华铁股份"变更为"ST华铁"。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情形仍未消除，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根据《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截至2024年7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八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责令改正措施》([2024]24号)，根据《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四节，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被占用资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为完成整改，公司须清收全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处置，筹措资金尚需时间，完全归还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公司因涉嫌未按时披露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质押集中度较高且存在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投资者诉讼相关事项，其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9、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3-08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7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ST华铁"变更为"*ST华铁"。

2、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2022年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5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华铁股份"变更为"ST华铁"。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情形仍未消除，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需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华铁"，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0976，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不停牌。

一、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资金紧张，流动性短缺，公司及子公司多笔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违约，另有一些金融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债务申请提前到期，多家金融机构提起诉讼或仲裁，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38个银行账户(基本户、一般户及定期存款户)被司法冻结，被冻结的公司银行账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账号所属主体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截至披露日被冻结余额(单位：元)
1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市北支行	802750200305466	一般户	8,807,428.30
2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223404140204	基本户	2,594,281.79
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深圳支行	8000040260201401	单位定期存款	2,460,000.00
4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西城支行	37001816301050154974	基本户	1,552,660.62
5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菏泽分行	25810078801300002188	一般户	84,793.51
6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57687	一般户	10,856.80
7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农商银行市北第二支行	9020102540242050002359	一般户	8,018.12
8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56598	一般户	4,662.53
9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大街支行	755928361610402	一般户	4,199.82
1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23830078801100000067	一般户	2,636.72
1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3803027319200719244	一般户	2,438.01
1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77150122000010542	一般户	1,877.93
1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大街支行	755928361610629	一般户	1,735.08
1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平平市支行	400001040006185	一般户	1,665.55
15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高新区支行	37101006101052501602	一般户	1,411.29
16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69030155300001765	一般户	1,403.41
17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0151310258	一般户	1,271.05
18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6918110666	一般户	1,036.28
19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营业部	522010100101024953	一般户	989.28
2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车公庄支行	9550880018286200184	一般户	982.82
2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深圳支行	8000040260001801	一般户	847.79
22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213004115460	基本户	618.87
2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里屯支行	8110701012902222487	一般户	361.84
24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工行青岛城阳支行营业部	3803027319200782795	一般户	359.59
25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总行	802010201663758	一般户	349.00
2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开平支行	648357748788	基本户	312.59
27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69030078801200001079	一般户	286.12
28	山东嘉泰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松岭路支行	38260188000065791	一般户	215.69
29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66530	一般户	209.00
30	青岛亚通达铁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市北支行	802750200389656	一般户	117.52
3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	75110188000141441	一般户	92.48
3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202305684	一般户	88.55
3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江门分行营业部	8110901011400795832	一般户	81.05
3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开平卫东(曙光东路)支行	663970619150	一般户	16.48
3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2011000264000188	一般户	5.38
3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55928361610203	一般户	5.37
3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23830078801300000066	一般户	–
38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开平支行	727670674407	一般户	–
	合计			–	15,548,316.23

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账户被冻结金额合计1,554.83万元。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公司无法通过银行账户及时收取货款，对公司的资金运营、经营管理等造成了重大影响。在被冻结账户解除冻结之前，公司尚不能排除后续或其他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

2、公司预计短期内无法解决金融机构债务逾期事项，且未来或因债务逾期、债务提前到期问题面临更多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公司被冻结的部分银行账户属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触及《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规定的需对公司股票交易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1、公司将努力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积极与债权人、法院等进行沟通，寻求解决方案，争取获得债权人的理解与支持。并将持续关注账户被冻结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努力维持业务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风险提示

1、因债务逾期，公司可能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债务逾期事项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或可能存在因债务逾期、资金紧张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冻结、资产被查封等进一步扩大、生产停滞或交付延迟、被申请破产重整或清算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7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3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2022年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5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情形仍未消除，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根据《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截至2024年7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八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责令改正措施》([2024]24号)，根据《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四节，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被占用资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为完成整改，公司须清收全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处置，筹措资金尚需时间，完全归还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公司因涉嫌未按时披露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质押集中度较高且存在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投资者诉讼相关事项，其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9、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4-07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在北京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松山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表在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协议的签署事项。

表决